

不作为职称评聘直接依据！

两部委发文破除“SCI至上”

新华社北京2月23日电 记者23日从教育部了解到，教育部、科技部日前印发《关于规范高等学校SCI论文相关指标使用 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》，对破除论文“SCI至上”提出明确要求。

意见强调，要准确理解SCI论文及相关指标，深刻认识论文“SCI至上”带来的负面影响。同时，积极探索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，包括：建立健全分类评价体系，针对不同类型的科研工作，提出各自评价的侧重点，明确论文在其中的不同权重；完善学术同行评价，引导评审专家不简单以SCI论文相关指标代替专业判断，负责任地提供专业评议意见，并倡导建立评审专家评价信誉制度；规范评价评审工

作，大力减少评估评审事项，评价指标和办法要充分听取意见，实行代表作评价，并遵循同行评价原则。

意见要求，要规范SCI论文相关指标使用。改进学科和学校评估，在评估中要突出创新质量和贡献，审慎选用量化指标。优化职称（职务）评聘办法，不把SCI论文相关指标作为职称（职务）评聘的直接依据以及作为人员招聘的前置条件。扭转考核奖励功利化倾向，学校不宜设置对院系和个人的论文指标要求，取消直接依据SCI论文相关指标对个人和院系的奖励。科学设置学位授予质量标准，学校不宜将发表SCI论文数量和影响因子等指标作为学生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限

制性条件。树立正确政策导向，不采信、不发布以SCI论文相关指标为核心编制的排行榜等信息。

教育部科技司有关负责人表示，文件的出台是为扭转当前科研评价中存在的SCI论文相关指标片面、过度、扭曲使用等现象，破除的是论文“SCI至上”，不是否定SCI，更不是反对发表论文。鼓励发表高水平、高质量，有创新价值，体现服务贡献的学术论文，在国际学术界发出中国声音。但在学术评价中，不能简单以SCI论文相关指标来判断创新水平；在各类评价活动中，要合理使用相关指标，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，引导评价工作突出科学精神、创新质量、服务贡献。

1.5小时内一次性检测 6种呼吸道病毒 新冠肺炎病毒 检测芯片获批

新华社成都2月23日电 记者23日从四川大学华西医院获悉，由四川大学华西医院联合成都博奥晶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清华大学共同设计开发的包括新冠肺炎病毒在内的“呼吸道病毒（6种）核酸检测试剂盒（恒温扩增芯片法）”获国家药监局第2批新型冠状病毒应急医疗器械审批批准（注册证证书号：国械注准20203400178），将迅速应用到疫情防控前线，为众多患者及一线医务人员提供快速、精准、有效的诊断。

记者了解到，该检测产品是在国家卫健委高级别专家组组长钟南山院士、国家卫健委高级别专家李兰娟院士指导下设计开发的，只需采集患者的鼻、咽拭子等分泌物样本，在1.5小时内便可一次性检测包括新冠肺炎病毒在内的6种呼吸道常见病毒。

按国家药监局紧急审批流程的要求，该产品由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牵头，紧急联合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、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等多家单位开展了规范的临床研究，在四川省卫健委和科技厅的协调下，在不到2周的时间内完成了数百例临床样本的临床验证工作。

安徽撤销全省 所有公路检疫站点

新华社合肥2月23日电 记者从安徽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办公室获悉，该省将立即恢复正常道路交通运输秩序，24日前撤销全省所有公路检疫站点。

据悉，24日前，封闭的高速公路出入口必须全部开通，同时，恢复中断的农村公路等道路。确需设置公路检疫站点的，要在23日前报省政府审批。此外，安徽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开通了应急运输保障24小时服务电话，积极协助解决应急运输中出现的问题。

工业重镇链式复工复产

2月23日，由店口镇政府包车接回的95名江西籍务工人员抵达店口。

浙江省诸暨市的工业重镇店口镇在严格疫情防控的同时，由政府出资包车前往多地帮助企业接回员工返岗复工，并推出链式复工复产相关政策，协调当地大企业“以大带小”帮助产业链上的中小企业解决人员、住宿等问题。

据介绍，目前店口镇5000多家工业企业中224家规模以上企业已全部复工，复产率达到80%；规模以下企业复产率超过60%。 新华社发



这些案例告诉你，确诊患者是如何被感染的

新华社武汉2月23日电 湖北省襄阳市疾控中心23日发布了该市第二份新冠肺炎疫情流行病学调查案例启示录。这些患者的感染过程让许多网友感慨，应引以为戒，防疫切忌放松警惕。

外出不可无防护

秦某，女，42岁，家住襄阳市襄城区某小区。1月22日坐公交去某超市采购，既没有戴口罩，也没做其他防护措施。恰好邻座乘客是武汉返襄人员，同样没做任何防护措施，成为传染源。1月24日，秦某感到咽痛和乏力，随后又出现干咳、恶心、呕吐等症状，去医院就诊后即被确诊为新冠肺炎。发病前，尚不知道自己已感染新冠病毒的秦某还曾去公婆家聚餐，又致使两位亲人被感染。

启示：病毒就隐藏在我们身边，在外出行时切记要做好个人防护，所有聚集、聚餐都会加大感染风险。广大市民一定要听从村和社区安排，做到“非必要，不出门；逢出门，必防护！”

经营场所应注意防护

黄某，男，38岁，家住襄阳市东

津新区东津镇。黄某为个体经营户，店铺一直营业到大年三十，年前生意不错，却没注意做好自我保护，而顾客中就有武汉返襄人员。黄某一家6口同住，他的父亲在除夕前后出现发热干咳乏力等症状，到医院就诊后被确诊为新冠肺炎。黄某在两天后也出现类似症状，确诊后两人一同被隔离在医院，其他家人也被定点集中隔离。一大家人本该团团圆圆，此时不得不暂时分开。

启示：各地企业陆续复产复工，千万不能只顾赚钱忘记防护。

隐性感染需防范

曹某，女，22岁，家住襄阳市襄州区某小区。1月21日由武汉乘车回到位于襄州区的家中，1月27日和1月29日其父母陆续出现发热症状，在襄阳市中心医院就诊于后被确诊感染新冠肺炎。曹某被医院隔离观察，并于2月2日检出新冠病毒核酸阳性，但一直没有任何临床症状。

启示：新冠肺炎存在一定比例的隐性感染者，他们被感染后未出现临床症状，但仍具有传染性。因此在日常

防护时，不能仅依靠对方有无发热、咳嗽等临床症状来判断其是否有传播风险，而是应尽量避免与他人密切接触，偶有接触时也一定要做好个人防护。

自我判断不可靠

李某，女，47岁，家住襄阳市樊城区某小区，常年在武汉工作。1月18日公司放假后自武汉到西安游玩；1月21日从西安返回襄阳。因感觉形势严峻又来自于武汉，便未与在襄阳的父母接触，独自在市区另一住所进行自我隔离。1月31日因其母亲年龄较大，身体不好，李某自我判断离开武汉已经快14天，并无任何不适症状，应该没有“中招”，便回到其母家中居住并照顾。2月初，其母与李某先后出现低热症状，共同前往医院就诊，最终确诊新冠肺炎收治入院。

启示：李某自以为离开武汉的时间是最后可能接触病毒的时间，显然是不对的，因为在游玩、乘车、回家的过程中都有可能接触到病毒。隔离观察期至少要达到14天，不能心存侥幸，否则任性外出就可能传染他人，追悔莫及。